

易通行參考便覽  
適用於的士車主/打理人/司機

2024年10月版本

# 目錄

(一)	分拆隧道費的方法	3
(二)	申請及安裝易通行車輛貼	4
(三)	開通易通行戶口	6
(四)	申請商用車司機卡及開通司機戶口	8
(五)	使用商用車司機卡	9
(六)	商用車司機卡退卡安排	11
(七)	易通行商用車司機版流動應用程式	12
(八)	補交隧道費	15
(九)	隧道收費/繳費爭議申請	16
(十)	首筆附加費/額外附加費爭議申請	17
(十一)	新舊車主/代理人繳付隧道收費的安排	18
(十二)	客戶服務	18
(十三)	簡化手機短訊通知安排	18
	附件一 - 「易通行」客戶服務中心及服務點	19
	附件二 - 安裝商用車司機卡使用教學	20
	附件三 - 的士車主/代理人/司機於易通行網頁提交隧道收費/繳費爭議申請的指引	24
	附件三的參考範本 - 填寫隧道收費/繳費爭議個案資料的參考範本	27
	附件四 - 於的士進行過戶期間新舊車主/代理人繳付隧道收費的指引	28
	附件五 - 管理所接收的易通行電子訊息	31

## (一) 分拆隧道費的方法

「易通行」提供以下四種分賬選擇，方便商用車車主和租車司機分拆隧道費：

- (1) **使用「易通行」流動應用程式**：車主/打埋人可事先把車輛和租車司機資料輸入「易通行」戶口，而租車司機亦開立屬於自己的「易通行」戶口。租車司機在開工時，通過手機應用程式「配對」(pair)需要駕駛的車輛，並保持登入，當使用收費隧道時，隧道費便會自動在司機的戶口中扣除。租車司機在收工時點選「取消配對」(unpair)便可。
- (2) **使用月結單**：車主/打埋人開立「易通行」戶口，輸入需要管理的車輛資料、租車司機資料等，便能通過「易通行」網頁清楚查閱相關車輛使用收費隧道的記錄，按不同日期時間檢索使用隧道及相關之繳費記錄、或下載月結單，方便車主與租車司機對數拆賬，輕鬆管理旗下所有車輛的隧道費賬戶。請注意，交易紀錄的保留期限為 95 天。如有需要，請自行列印或下載所需檔案以作記錄。
- (3) **使用「兩件式裝置」**：車主和租車司機可購買「兩件式裝置」。在使用「兩件式裝置」前，車輛必須貼上車輛貼。「兩件式裝置」包括一張商用車司機卡及一個插卡座。租車司機在其易通行戶口可預先綁定一種指定付款方式，亦可啟動其儲值戶口功能並預先存入款項。租車司機開工時把司機卡插入卡座，車輛在行經收費隧道時，系統便能偵察到「商用車司機卡」，並從司機的易通行戶口所綁定的付款賬戶中收取隧道費。隧道費便會在司機卡中扣除。在收工時，司機取走司機卡便可。
- (4) **使用「易通行商用車司機版」流動應用程式**：首先，車主/打埋人在隧道費服務商免費領取附有其車牌號碼的「二維碼」貼紙，並貼於車內的太陽擋板背面，而租車司機則下載「易通行商用車司機版」流動應用程式並登入易通行司機戶口。租車司機在開工前透過流動應用程式掃描貼於車內太陽擋板後的「二維碼」。成功配對駕駛的車輛後，便能以司機戶口連結該輛的士，放工時在流動應用程式按「收工」取消配對。期間的隧道費會自動由租車司機的戶口中扣除。

## (二) 申請及安裝易通行車輛貼

### (1) 申請車輛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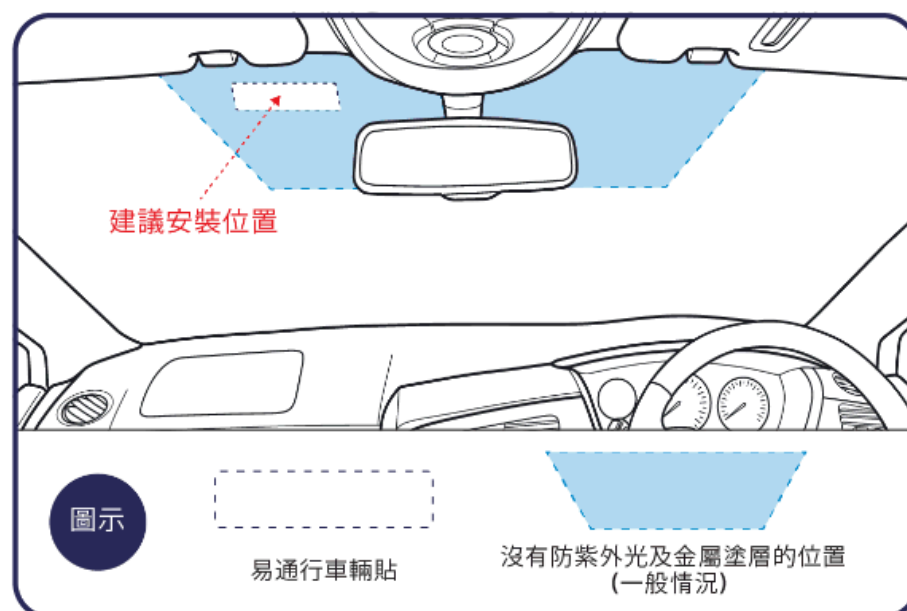
車主或其打埋人可透過「易通行」網站([hketoll.gov.hk](http://hketoll.gov.hk))或流動應用程式申請「易通行」車輛貼。此外，車主或其打埋人亦可親臨客戶服務中心進行申請。如打埋人未能提供所需的文件，請聯絡「易通行」客戶服務熱線。

### (2) 安裝車輛貼

的士業界須根據《道路交通(繳費貼)規例》(第 374Z 章)附表 2 上列明的相關要求，將繳費貼，即是車輛貼及車種貼，**直接**貼於汽車的前擋風玻璃內側表面。如汽車的前擋風玻璃整塊為金屬層(防紫外光層)，或部分為金屬層，則須以下述方式，將繳費貼貼於該汽車上：

- (一) 有部分沒有金屬層— 須以繳費貼本身的黏性貼，將該繳費貼直接貼於該塊玻璃的無金屬層部分的內側表面；

#### 車輛貼內置版



- (二) 整塊為金屬層 — 須以繳費貼本身的黏性貼，將該繳費貼直接貼於汽車反射鏡後側的非金屬表面如下：

### 車輛貼外置版



如不清楚擋風玻璃金屬塗層的位置，請參閱車輛說明書、致電車輛銷售代理或易通行客戶服務熱線 3853 7333 查詢。有關適當的安裝方法可掃描以下二維碼以獲取有關資訊。

### 安裝易通行繳費貼的指引



#### *提提你：*

*坊間的支架或靜電貼或會影響繳費貼的讀取效果，導致未能成功繳付隧道費。為避免因未能繳付隧道費而引來的不便，請勿使用坊間任何的安裝工具。*

### (三) 開通易通行戶口

在收到車輛貼後，車主或其打埋人必須完成以下三個步驟，才可於已實施「易通行」的隧道，遙距自動繳交隧道費：

- 步驟一：註冊「易通行」戶口
- 步驟二：加入車輛至「易通行」戶口
- 步驟三：在「易通行」戶口設定自動繳費方式

#### 步驟一：註冊「易通行」戶口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一般車主戶口</b> (適用於一般車主或公司車隊公司，由車主/公司繳付隧道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教學短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商用車公司戶口</b> (適用於公司車隊公司，由租車司機自行繳交隧道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註冊步驟</p> 
--	--

#### 步驟二：加入車輛至「易通行」戶口

請按照以下的教學短片及新增商用車步驟的指示加入車輛：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一般車主戶口</b> (適用於一般車主或公司車隊公司，由車主/公司繳付隧道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教學短片 (由第0:50分開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商用車公司戶口</b> (適用於公司車隊公司，由租車司機自行繳交隧道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新增步驟 (由第11頁開始)</p> 
---	---

### 步驟三：在「易通行」戶口設定自動繳費方式

用戶可選擇以信用卡自動付款、從指定儲值戶口中扣款或授權銀行賬戶直接付款：

1. 如選擇以信用卡自動付款，可按右方的指引進行設定：



2. 如選擇從指定儲值戶口中扣款，可按右方的指引進行設定：



3. 如選擇授權銀行賬戶直接付款，可下載及填寫右方授權書並將正本交回郵寄或親身交回易通行客戶服務地點：



\*\*請注意，申請人必須完成以上三個步驟才可使用「易通行」服務。

### 注意事項

如車主／打埋人需與旗下司機透過「易通行」「兩件式裝置」、「易通行」流動應用程式或「易通行商用車司機版」流動應用程式進行分拆隧道費，車主／打埋人必須開立商用車公司戶口，供旗下司機在插上商用車司機卡於車內的插卡座後或旗下司機配對車輛後繳付隧道費。

#### (四) 申請商用車司機卡及開通司機戶口

的士司機可攜帶身分證及駕駛執照到客戶服務中心購買商用車司機卡及開通司機戶口。各客戶服務中心的詳情載於附件一。

為了更有序地處理司機卡的申請，的士司機可到以下「易通行」網站預約。已預約的的士司機可於指定時間帶備預約的短訊，到已預約的「易通行」客戶服務中心辦理司機卡的申請。

#### 網上預約前往客戶服務中心或服務點



<https://www.hketoll.gov.hk/booking-system/homepage/index>



---

提提你：  
如有任何有關「易通行」不停車繳費服務的查詢，請致電 3853 7333 或 3853 7338 與熱線職員聯絡。

---



## (五) 使用商用車司機卡

### (1) 安裝司機卡座

車內插卡座的安裝位置或會影響「易通行」系統讀取司機卡的資料以繳付隧道費。車內插卡座應安裝在車頭擋風玻璃的指定位置，並與車輛貼、快易通標籤、流動電話、行車記錄儀、天線、車內的金屬物料（如車頂及前柱）保持至少10厘米的距離。



為達至最佳的讀取效果，運輸署提醒業界，必須按指引安裝車輛貼和司機卡，減少因安裝不妥而未能成功讀取司機卡的情況。有關安裝詳情可參閱附件二。

### (2) 使用司機卡

司機開工時把司機卡插入卡座，通過收費隧道時，隧道費便會在司機卡中扣除。在收工時，司機取走司機卡便可。

### (3) 注意事項

運輸署發現個別的士業界於「易通行」商用司機卡的背面（請參考圖一）貼上紙條，有關紙條顯示該司機卡戶口資料（包括戶口名稱、號碼、司機卡號碼及指定儲值戶口增值碼）。由於司機卡的背面用作接觸司機卡卡座的接觸面，因此加貼的紙條有可能會影響司機卡的讀取效果。



圖一：「易通行」商用司機卡的背面

請業界不要在「易通行」商用司機卡的背面貼上紙條。如有司機已將司機卡的戶口資料貼上司機卡的背面，煩請通知或協助相關司機將有關紙條小心取出，並重新貼於司機卡的正面（請參考圖二）。



圖二：「易通行」商用司機卡的正面

#### (4) 檢查的士司機卡

如業界懷疑的士司機卡的讀取情況出現異常，可到「易通行」網站預約前往服務點進行檢查。工作人員會即場用儀器量度車輛貼和司機卡的數據，並協助業界重新安裝至正確的位置。

## (六) 商用車司機卡退卡安排

的士司機可前往客戶服務中心退回首張司機卡。如商用車司機符合以下條件，在退回首張司機卡時可獲港幣100元退款安排：

- (1) 申請人是第一次退還該車輛類別的司機卡，並同意有關的條款和細則；
- (2) 有關司機卡功能(如無線射頻辨識功能)完好，並沒有損壞(如分層、摺曲、切割、破損、塗寫等)；
- (3) 申請人必須前往客戶服務中心提交退回司機卡申請，並提供載有該車輛類別的駕駛執照(例如：的士司機卡須出示‘6’號駕駛執照)；及
- (4) 經「易通行」服務商核實符合申請資格後，「易通行」服務商會向申請人安排退回港幣現金 100 元，並向申請人發出司機卡退款收據(一式兩份)，申請人須於簽署司機卡退款收據上簽署，以證明申請人已辦理退回司機卡並已獲退款。

## (七) 易通行商用車司機版流動應用程式

的士司機可透過「易通行商用車司機版」流動應用程式查閱交易記錄及繳交隧道費。

「易通行商用車司機版」流動應用程式已在 Google Play 商店、華為 AppGallery 及 iOS App Store 上架，你可以掃描下列二維碼以在 Google Play 商店、華為 AppGallery 及 iOS App Store 下載「易通行商用車司機版」流動應用程式。



### 繳交隧道費

司機下載流動應用程式後，第一次登入時需要輸入手提電話號碼和一次性密碼以作認證，下次登入時不需要重新輸入，然後選擇「車牌號碼」並輸入其駕駛的車牌號碼和駕駛時間，應用程式便會顯示在駕駛期間未繳交的隧道費。司機可以選擇相關未繳交的隧道費，並產生一個「二維碼」到 7-11 便利店以現金補交隧道費，或使用轉數快繳費。此外，司機亦可以選擇登入商用車司機戶口，查閱商用車司機戶口內的交易記錄及繳費狀況。同時，你可參閱以下流動應用程式的使用步驟說明。



## 使用二維碼貼紙



「易通行商用車司機」流動應用程式加入簡化版的車輛配對功能。的士車主/車行可向隧道費服務商遞交申請，隧道費服務商會向每輛的士派發一張附有其車牌號碼的「二維碼」貼紙，供的士車主/車行貼於車內太陽擋板背面。租車司機只需在開工前按指引掃描「二維碼」，便能以司機戶口連結該輛的士，當司機使用「易通行」隧道時，隧道費便會自動在司機的戶口中扣除。同時，你可參閱二維碼貼紙的使用步驟說明。

### 使用二維碼貼紙 教學步驟



## 索取二維碼貼紙

有意索取二維碼貼紙的人士，請填妥以下表格並以電郵交回至「易通行」隧道費服務商(電郵地址：[enquiry@hketoll.gov.hk](mailto:enquiry@hketoll.gov.hk))。隧道費服務商會於收到表格後儘快列印二維碼貼紙，並以郵寄方式送達至表格上填寫的地址。

<p><u>適用於個人/車行/公司的</u> <u>申請表格</u></p> 	<p><u>適用於獲授權代表的</u> <u>申請表格</u></p> 
--	--

## 注意事項

如果的士車主/車行日後要更改車輛登記號碼（或留套牌），由於「二維碼」貼紙是與某一的士掛鈎，因此車輛即使改變車牌號碼，你仍可使用原有的「二維碼」貼紙。

---

*提提你：*

*若司機選擇利用流動應用程式拍攝的士車牌號碼的功能，以查閱有關車輛的隧道交易記錄，請留意車牌號碼應盡量填滿拍攝方框，同時應以近距離拍攝並以鏡頭聚焦車牌號碼，以達至掃描車牌號碼的最佳效果。*



## (八) 補交隧道費

未繳交隧道費的的士車主/打埋人/租車司機，必須在的士駛經隧道後的十四個工作天內補交。「易通行」系統會於的士使用隧道後的第五個工作天向打埋人及租車司機，以及在第十個工作天向的士車主、打埋人及租車司機發出電子通知，提示尚有未繳交隧道費需要及時補交。

如使用「易通行」實施的隧道後而未能自動繳交隧道費，可以登入「易通行」網站（[hketoll.gov.hk](http://hketoll.gov.hk)）或流動應用程式，查閱須繳付的隧道費並以信用卡或其他指定繳費方式；或按指示產生繳費所用的「二維碼」到 7-11 便利店以現金補交隧道費。他們亦可前往四個客戶服務中心及四個服務點繳費。

**補交隧道費教學短片**  
(請參閱頁面內「繳費」一欄)



「易通行」網站載有短片，指導如何在網上補交隧道費。如對補交隧道費、設立自動繳費方式或「易通行」有任何查詢，可致電 24 小時客戶服務熱線 3853 7333 或前往客戶服務中心或服務點，工作人員會提供適當的協助。上述設施的地點及服務時間見附件一。

## (九) 隧道收費/繳費爭議申請

如的士車主/打埋人/司機發現懷疑易通行系統有多收隧道費用，可於易通行網頁填寫網上查詢表格，提交懷疑個案的詳細資料，以便隧道費服務商進行調查。服務商在完成調查後，會以車主/打埋人/司機提供的電郵或透過短訊通知個案查詢人相關調查結果。若調查後發現個案成立，服務商會取消相關的付款要求或安排退款。

如的士車主/打埋人/司機欲於同一網上查詢表格，提交多宗隧道收費/繳費爭議申請，可於查詢表格內“查詢內容”一欄，填寫多宗個案的資料。隧道費服務商會按提交的資料一併處理。每張查詢表格的總個案數目不可超過五宗。請注意，“查詢內容”一欄最多可填寫五百字，若提出個案的宗數及爭議內容超逾字數限制，請使用另一張新查詢表格提交。

請參閱**附件三**的指引及其申請步驟，以完成填寫及提供交隧道收費/繳費爭議申請。為更有效率地處理個案，請參閱**附件三**的**範本**提供所需的資料。



## (十) 首筆附加費/額外附加費爭議申請

如在駛經已實施「易通行」隧道後的十四個工作天內未能繳交或補交隧道費，逾期繳費會被徵收\$175附加費，如在附加費通知送達日後的二十一個曆日屆滿前仍沒有全數繳付未繳交的隧道費及首筆附加費，則須再繳交\$350的額外附加費，而逃避繳交隧道費及附加費的車主，一經定罪，最高可被罰款\$5000(以每程計)，有關車輛或不獲續牌。

如業界收到附加費通知書卻對被徵收的附加費有異議，請填寫以下表格提出異議。隧道費服務商在收到申請後會跟進調查，如證實申請人有足夠理據不需繳付附加費，隧道費服務商會盡快安排退款或豁免徵收附加費。

<p><u>適用於青沙管制區的表格</u></p> 	<p><u>適用於政府收費隧道的表格</u></p> 
---	---

## (十一) 新舊車主/打埋人繳付隧道收費的安排

為方便業界進一步了解於的士進行過戶期間，新舊車主/打埋人繳付隧道收費的安排，運輸署製作了相關指引供業界參考(請見附件四)。

## (十二) 客戶服務


為協助相關的士登記車主/打埋人/司機完成開通「易通行」戶口及使用「易通行」服務，運輸署提供「易通行」客戶服務中心及服務站的詳情(請見附件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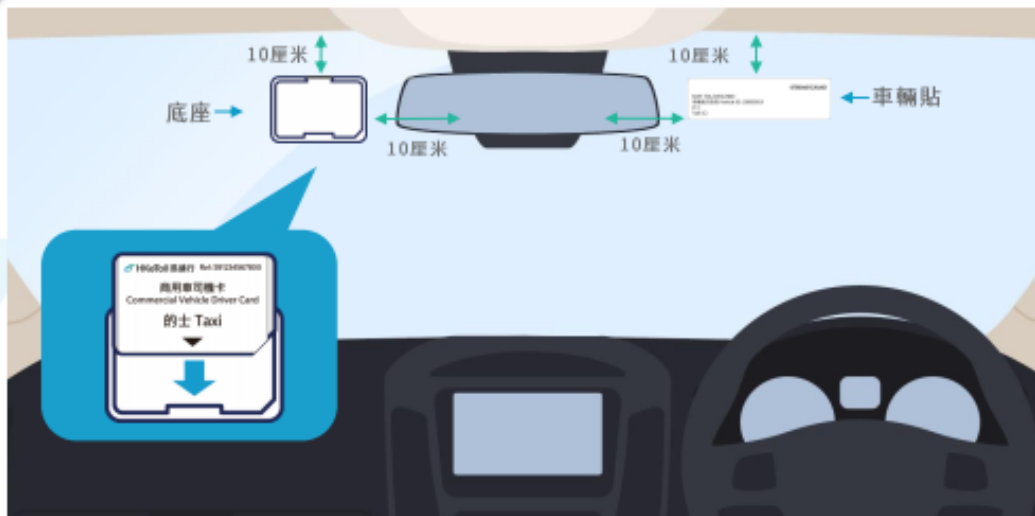
## (十三) 簡化手機短訊通知安排

「易通行」推出第二階段的簡化手機短訊安排，以進一步涵蓋「商用車公司戶口」及「商用車司機戶口」的用戶。「易通行」系統將不會向「商用車公司戶口」及「商用車司機戶口」的用戶發出「過隧道通知」及「成功自動付款通知」的手機短訊。然而，用戶可以繼續選擇以電郵或流動應用程式的推送通知接收上述信息。用戶請登入「易通行」網站或流動應用程式，在「通知設定」內按個人需要而設定所接收的信息通知渠道，以獲取其「易通行」戶口有關車輛使用隧道及付款紀錄等電子信息，詳情請見附件五。

附件一 - 「易通行」客戶服務中心及服務點

	客戶服務中心	服務點	客戶服務熱線
<b>地點／ 熱線號碼</b>	<p><b>港島區：</b>灣仔莊士敦道178-186號 華懋莊士敦廣場19樓1904室</p> <p><b>九龍區：</b>九龍灣宏光道1號億京中心A座22樓A室</p> <p><b>新界東：</b>沙田石門安群街1號京瑞廣場二期27樓D室</p> <p><b>新界西：</b>葵涌貨櫃碼頭路77 - 81號大鴻輝(葵涌)中心第一期903室</p>	<p><b>港島區：</b>鴨脷洲利南道111號大昌行汽車服務大廈地下</p> <p><b>九龍區：</b>太子界限街126-128號蜆殼油站便利店內</p> <p><b>新界東：</b>將軍澳寶康路100號蜆殼油站便利店內</p> <p><b>新界西：</b>元朗坳頭青山公路2K號蜆殼油站</p>	<p><b>客戶服務熱線：</b>3853 7333</p> <p><b>的士業界專線：</b>3853 7338</p>
<b>服務時間</b>	星期一至日上午10時至晚上9時	星期一至日上午10時至晚上9時	全日24小時
<b>主要服務</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處理車輛貼申請</li> <li>● 售賣車種貼及兩件式裝置</li> <li>● 申請、更換及報失車輛貼</li> <li>● 註冊及取消易通行戶口</li> <li>● 申請及增值儲值戶口</li> <li>● 查詢隧道費繳費紀錄及付款</li> <li>● 其他查詢及投訴</li> <li>● 退款</li> <li>● 開立的士車主/司機易通行戶口</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檢查車輛貼及車種貼功能</li> <li>● 售賣車種貼及兩件式裝置</li> <li>● 申請、更換及報失車輛貼</li> <li>● 註冊及取消易通行戶口</li> <li>● 申請及增值儲值戶口</li> <li>● 查詢隧道費繳費紀錄及付款</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查詢應繳隧道費</li> <li>● 其他查詢及投訴</li> <li>● 以傳真方式取得書面表格</li> </ul>

 建議安裝位置



安裝底座與車輛貼

- 「底座」及「車輛貼」建議安裝於擋風玻璃靠中間位置
- 「底座」及「車輛貼」不應阻礙駕駛者視線
- 「底座」建議安裝倒後鏡左側，而「車輛貼」建議安裝倒後鏡右側
- 「底座」及「車輛貼」必須與以下部件保持至少10厘米距離
  - 車頂、任何金屬部件
  - 行車紀錄設備 (車cam)
  - 任何類型天線
- 底座有凹位的一邊向上 (見上圖，司機卡裝上底座後，文字不會倒轉)
- 不建議貼於擋風玻璃左上角或右上角
- 不建議倒轉安裝底座
- 最佳安裝範圍 (第二頁)
  - 與左右金屬框架保持至少40-50厘米距離
  - 與上方金屬框架和防紫外光及金屬塗層保持至少10厘米距離
  - 與下方金屬框架保持至少30厘米距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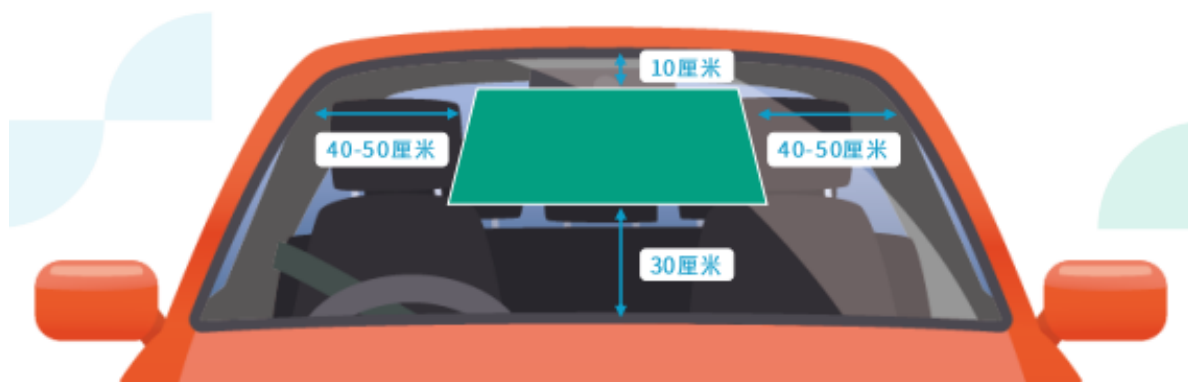
使用司機卡

- 「司機卡」必須與車輛貼同時使用，司機卡方可繳費
- 「司機卡」必須完全插入底座
- 不要在「司機卡」背面，貼上任何東西 (如膠紙、紙張)，而正面則盡量避免
- 「司機卡」的類型，必須與你駕駛的車輛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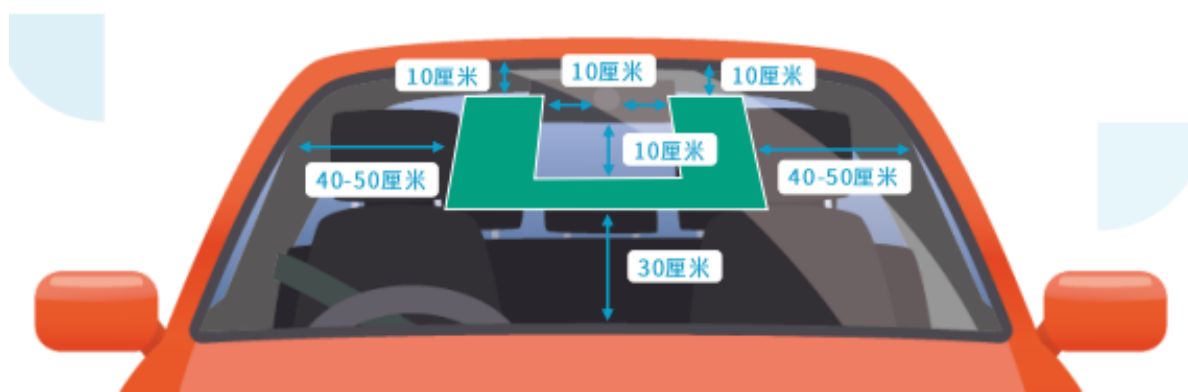


### 最佳安裝範圍

- 沒有行車記錄設備(車cam)或其他電子設備的情況下：



- 設有行車記錄設備(車cam)或其他電子設備的情況下：





### 實體示範

- 4或5座位金豐的士



- 金豐混能的士



### ❌ 錯誤安裝位置



## 附件三 - 的士車主/打埋人/司機於易通行網頁提交隧道收費/繳費爭

### 議申請的指引

#### 1. 引言

- 1.1 的士車主/打埋人/司機可參考以下指引，於易通行網頁每次提交多宗隧道收費/繳費爭議申請。

#### 2. 處理隧道收費/繳費爭議

- 2.1 如的士車主/打埋人/司機發現懷疑易通行系統有多收隧道費用，可於易通行網頁填寫網上查詢表格，提交懷疑個案的詳細資料，以便隧道費服務商進行調查。服務商在完成調查後，會以車主/打埋人/司機提供的電郵或透過短訊通知個案查詢人相關調查結果。若調查後發現個案成立，服務商會取消相關的付款要求或安排退款。
- 2.2 如的士車主/打埋人/司機欲於同一網上查詢表格，提交多宗隧道收費/繳費爭議申請，可於查詢表格內“查詢內容”一欄，填寫多宗個案的資料。隧道費服務商會按提交的資料一併處理。每張查詢表格的總個案數目不可超過 5 宗。請注意，“查詢內容”一欄最多可填寫 500 字，若提出個案的宗數及爭議內容超逾字數限制，請使用另一張新查詢表格提交。

#### 3. 網上查詢表格填寫的步驟

- 3.1 請參閱以下的申請步驟，以完成填寫及提交隧道收費/繳費爭議申請。為更有效率地處理個案，請參閱本附件的範本提供所需的資料。



### 3.2 於易通行網頁每次提交多宗隧道收費/繳費爭議的申請步驟：

#### 步驟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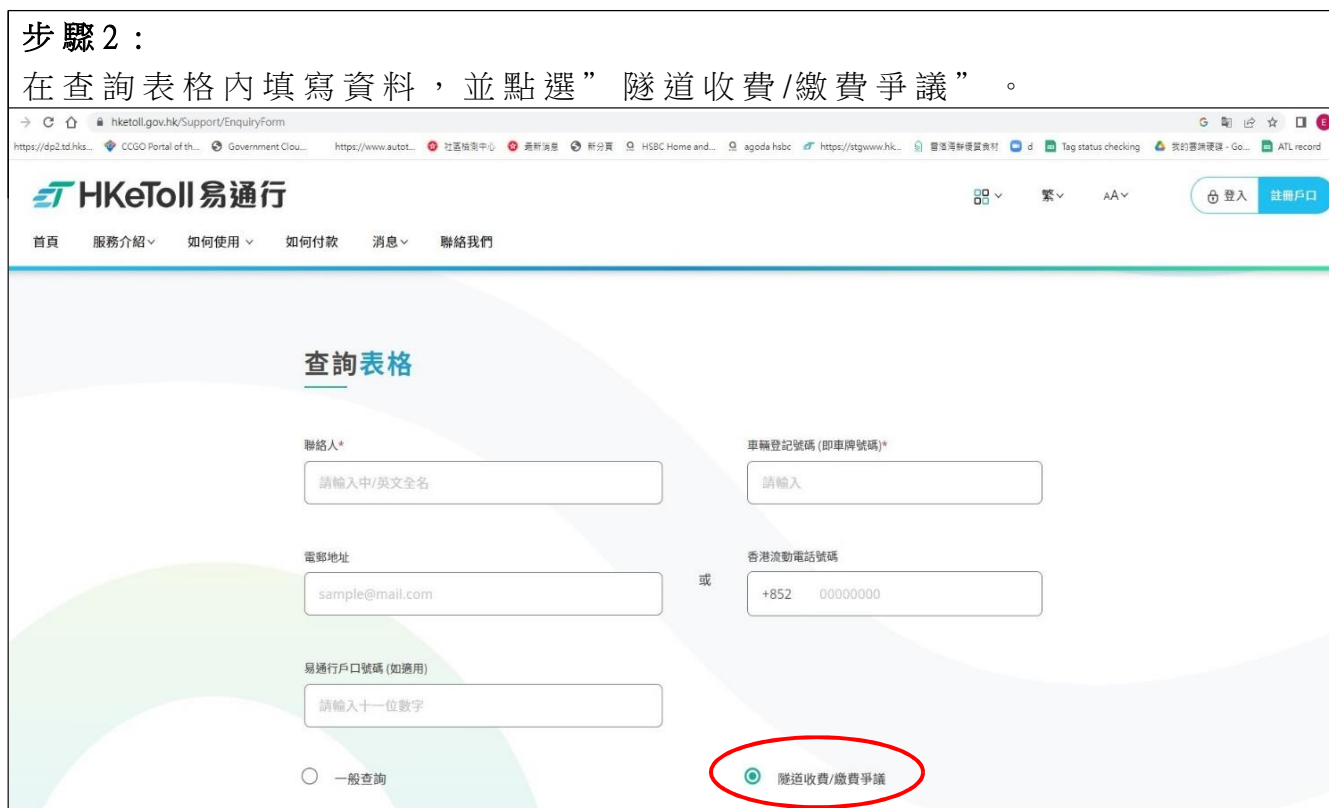
在易通行網頁點選”聯絡我們”，然後於網上查詢的位置點選”按此”。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KeToll website's 'Contact Us' page. The '聯絡我們' (Contact Us) menu item is circled in red. Below it, the '網上查詢' (Online Enquiry) section has a '請按此' (Click here) link circled in red. The page also features a '車輛貼查詢' (Vehicle Tag Enquiry) section and a disclaimer about the WhatsApp contact number.

#### 步驟2：

在查詢表格內填寫資料，並點選”隧道收費/繳費爭議”。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KeToll enquiry form. The '查詢表格' (Enquiry Form) section contains several input fields: '聯絡人\*' (Contact Person), '車輛登記號碼 (即車牌號碼)\*' (Vehicle Registration Number), '電郵地址' (Email Address), '香港流動電話號碼' (Hong Kong Mobile Phone Number), and '易通行戶口號碼 (如適用)' (HKeToll Account Number).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two radio buttons: '一般查詢' (General Enquiry) and '隧道收費/繳費爭議' (Tunnel Toll/Payment Dispute), with the latter circled in red.

### 步驟 3 :

點選” 隧道收費/繳費爭議” 後，於表格內填寫第一宗個案的資料。

一般查詢  隧道收費/繳費爭議

車輛登記號碼\*

隧道交易號碼\*

通過隧道之日期及時間\*

查詢交易原因\*

已繳交隧道費  未繳交隧道費

繳交日期及時間\*

付款方式\*

### 步驟 4 :

於” 查詢內容” 的位置填寫其他個案的資料（連同表格上已填寫的第一宗個案，總個案數目不超過五宗）。請參考範本，以填寫其他個案的資料。完成後按提交。

**HKeToll 易通行** ☰ 繁 AA 登入 註冊戶口

[首頁](#) [服務介紹](#) [如何使用](#) [如何付款](#) [消息](#) [聯絡我們](#)

繳交日期及時間\*

付款方式\*

查詢內容 (不多於500字)

如資料不全，恕不受理

\*\*所有隧道收費爭議必須在過隧道後 60 天內提交，逾期將不獲處理。

## 附件三的參考範本 – 填寫隧道收費/繳費爭議個案資料的參考範本

其他隧道費爭議個案的資料：

### 個案一

通過隧道日期及時間：2023年7月20日 00:45

車牌號碼：AB1111

隧道交易號碼：12345678

查詢交易原因：重覆收費未繳交隧道費

### 個案二

通過隧道日期及時間：2023年7月20日 10:00

車牌號碼：AB2222

隧道交易號碼：12345678

查詢交易原因：沒有使用隧道

已繳交隧道費：2023年7月20日 (Visa)

### 個案三

通過隧道日期及時間：2023年7月20日 13:52

車牌號碼：AB3333

隧道交易號碼：12345678

查詢交易原因：同時向司機卡與車主的收費

已繳交隧道費：2023年7月21日 (7-11)

### 個案四

通過隧道日期及時間：2023年7月20日 21:40

車牌號碼：AB4444

隧道交易號碼：12345678

查詢交易原因：打理人和司機同時付了隧道費

已繳交隧道費：2023年7月21日 (轉數快)

## 附件四 – 於的士進行過戶期間新舊車主/打埋人繳付隧道收費的指引

### 1. 引言

- 1.1 的士車主/打埋人可參考以下指引，在的士進行過戶期間安排繳付使用了已實施「易通行」政府收費隧道的隧道費用。

### 2. 無須移除 / 申領「車輛貼」

- 2.1 由於「車輛貼」是編配予車輛而非車主，當舊車主出售車輛時，無須移除「車輛貼」，並可以繼續保留其原有的「易通行」戶口，以便查閱其車輛於轉手前的使用隧道記錄及繳付相關隧道費等。
- 2.2 另一方面，新車主無須申領新的「車輛貼」，只需要連結編配予該車輛的「車輛貼」至新車主/打埋人的「易通行」商用車公司戶口，並新設定該戶口的自動繳款方式直接繳付隧道費，並讓新車主/打埋人與租車司機分拆隧道費。

### 3. 繳付隧道費的責任

- 3.1 當運輸署牌照事務處完成車輛過戶手續後，運輸署的電腦發牌系統會定時(約每 30 分鐘)將新登記車主的相關資料傳送至「易通行」的後端系統。「易通行」的後端系統於接收有關更新資料後，會自動移除該車輛與舊車主及其「易通行」戶口的連結，並更新車輛登記車主資料，讓隧道費服務商向其收取隧道費及發出相關繳費通知。
- 3.2 當運輸署牌照事務處完成相關車輛過戶手續時，有關車輛才是正式成功過戶。因此，在未完成運輸署牌照事務處的車輛過戶手續前，舊車主在法例上仍是該車輛的負責人，需要為該車輛負責繳付隧道費。如的士車主/打埋人欲於完成牌照事務處車輛過戶手續前，讓新的士車主/打埋人提早管理及負責為有關的士繳付隧道費，可考慮採取以下做法。

## 4. 處理方法

### 4.1 方法一：舊車主將車輛連結至新車主/打理人的「易通行」商用車公司戶口

#### 新的士車主/打理人進行的步驟

- (1) 開立一個「易通行」商用車公司戶口(如新的士車主/打理人已有「易通行」商用車公司戶口，則可跳過此步驟)<sup>1</sup>；
- (2) 登入新的士車主/打理人的「易通行」商用車公司戶口，在「我的車輛」頁面按「新增車輛」；
- (3) 輸入車牌及舊車主在運輸署登記的電子聯絡方式並按「新增」，系統會向舊車主發出「確認連結車輛」通知。

#### 舊車主進行的步驟

- (1) 透過在運輸署登記的電子聯絡方式收到「確認連結車輛」通知，按通知內的連結，然後依照步驟收到及輸入一次性密碼；
- (2) 待驗證完成後按「同意」，即可將的士連結至新車主/打理人的「易通行」商用車公司戶口。

#### 注意事項

- (1) 當有關車輛正式於運輸署牌照事務處完成過戶手續後，「易通行」系統會自動移除舊車主以及透過上述「確認連結車輛」通知進行的車輛連結。
- (2) 新車主/打理人的「易通行」商用車公司戶口持有人會收到系統通知上述車輛連結已經移除，而新車主/打理人亦需再次以新車主在運輸署登記的電子聯絡方式進行車輛連結至其「易通行」商用車公司戶口。

### 4.2 方法二：使用「易通行商用車司機版」流動應用程式

#### 新的士車主/打理人進行的步驟

- (1) 以「易通行商用車司機版」流動應用程式繳付隧道費，直至有關的士正式於運輸署牌照事務處完成過戶手續後，新車主可藉著在運輸署登記的電子聯絡方式，進行車輛連結至新車主/打理人的「易通行」商用車公司戶口。

---

<sup>1</sup> 若新車主已有「易通行」商用車公司戶口並不需要建立新戶口。



## 附件五 – 管理所接收的易通行電子訊息

### 步驟1：

登入你的易通行戶口後，在主目錄內按右上角的設定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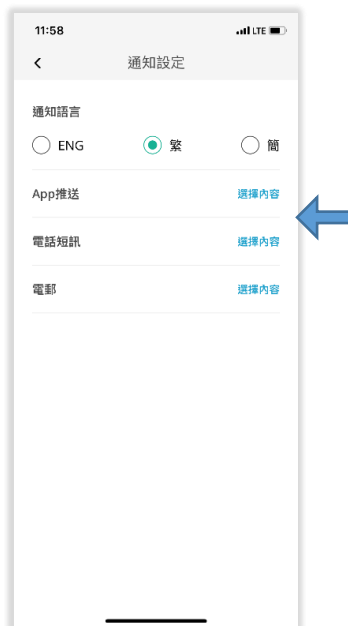
### 步驟2：

選擇「通知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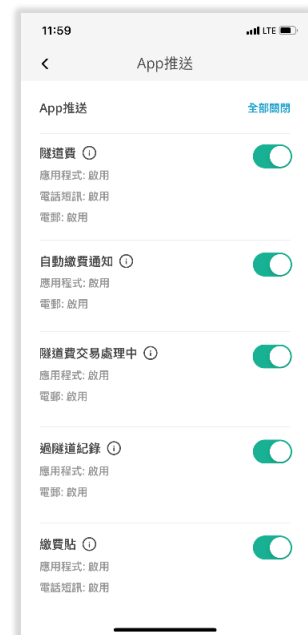
### 步驟3：

於通知設定頁面內「App推送」的部分，按「選擇內容」。



### 步驟4：

按開關按鈕以開啟或關閉推送通知。請確保你的流動裝置允許易通行流動應用程式向你發送推送通知。



**步驟5：**

在戶口主頁內按鈴鐺通知圖示以查閱電子訊息。



- 完 -